

证券代码：002009

证券简称：天奇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与认购产业投资基金份额暨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认购产业投资基金份额暨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认购景德镇蜂巢铃轩新能源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基金份额。合伙企业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2,000万元，占比4%。合伙企业专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产业链上下游及智能汽车相关领域的投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奇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公司参与认购产业投资基金份额暨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公告》）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上海蜂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景德镇蜂巢铃轩新能源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主要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景德镇蜂巢铃轩新能源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上海蜂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3年3月15日

备案编码：SZK720

基金类型：创业投资基金

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伙企业后续运作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8日